

证券代码：874550

证券简称：奥立思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关联方常州市祥瑞塑料制品厂绝缘材料	2,600,000.00	2,017,100.98	因公司经营原因，采购的材料增加使得业务增加
房屋租赁	向关联方常州市祥瑞塑料制品厂出租厂房及代办理本地管理费用	20,000.00	17,691.43	
受托采购动力	受托缴付关联方常州市祥瑞塑料制品厂电费	20,000.00	6,203.76	因公司经营原因，使得电费增加
委托支付电信费	委托关联方缴付电信费用	20,000.00	13,584.91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宁波市澳伊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销售电机	300,000.00	0	因公司经营原因，增加新的产品使得业务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无	0	0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无	0	0	
其他	租赁监事肖翠平、朱长刚的车辆及报销车辆用于公务期间的相关费用	30,000.00	20,000.00	因公司经营原因，使得报销车辆费用可能增加
房屋租赁	向关联方江苏炫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出租厂房及代办理本地管理费用	400,000.00	0	新认定关联方
受托采购动力	受托缴付关联方江苏炫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费	500,000.00	0	新认定关联方
合计	-	3,890,000.00	2,074,581.08	-

(二) 基本情况

1、常州市祥瑞塑料制品厂（后文简称“祥瑞塑料”）

注册地址：常州市钟楼开发区星港路 65-21 号

企业类型：个人独资企业

法定代表人：李江涛

注册资本：50 万元

主营业务：塑料制品、绝缘薄膜、电机配件、五金冲压件的制造、加工、销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祥瑞塑料的企业负责人，与公司控股股东李江澎为兄弟关系。

2、宁波市澳伊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后文简称“澳伊汽车”）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石柱路 2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玲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零部件研发；家用电器研发；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宁波三伊房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后文简称“三伊房车”）持有澳伊汽车 100% 的股份。我公司股东、董事沈金龙先生直接持有三伊房车 34.7452% 的股权，其女儿沈玲持有 33.6685% 股权，宁波市三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后文简称“三伊智能”）持有 27.2934% 股权。另沈金龙先生持有三伊智能 10% 股权，其妻子费志芬持有 90% 股权，对澳伊汽车公司形成共同控制。

3、江苏炫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后文简称“炫风智能”）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银杏路 60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子馨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风机、风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风机、

风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炫风智能的企业负责人，与公司控股股东李江澎为父女关系，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常州市祥瑞塑料制品厂的产品交易定价是根据市场上同期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确定，房屋租赁交易定价是根据市场上同期同区域的租赁价格确定，当地管理费用为当地政府部门、园区物业部门的管理费用等。代扣缴电费是根据独立安装的电表计价，根据实际发生额及当地电力部门的市场定价确定。委托支付电信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及当地移动通信公司的网络服务市场定价确定。

公司与关联方宁波市澳伊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的产品交易定价是根据市场上同期同类型的销售价格确定。

公司与关联方江苏炫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交易定价是根据市场上同期同区域的租赁价格确定，当地管理费用为当地政府部门、园区物业部门的管理费用等。代扣缴电费是根据独立安装的电表计价，根据实际发生额及当地电力部门的市场定价确定。

公司与关联方肖翠平、朱长刚（公司监事）车辆租赁及报销相关费用的交易定价是根据相关人员日常因公司公务原因，需发生的各类燃油、过路过桥费用、车辆折旧损失等等因素测算价格，并考虑税务机关的相关规定确定，发生费用报销原则为实报实销。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金额日常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与关联方祥瑞塑料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使公司的少量原材料供应需求得到保障，是合理、必要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交易金额在企业营业收入中不超过 0.5%，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上述与关联方澳伊汽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关联方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基于对本公司产品质量的信任，使公司的少量原材料供应需求得到保障，是合理、必要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交易金额在企业营业收入中不超过 0.1%，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公司与关联方炫风智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因公司新厂房建设完成后，老厂房暂时空置，公司拟在后期酌情处置相关资产。关联方租赁厂房主要是为满足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也是暂时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且交易金额在企业营业收入中不超过 0.5%，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公司与关联方公司监事肖翠平、朱长刚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因关联方兼任公司的业务岗位中，因公务原因发生的必要的准许报销费用。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